

中国音乐学院2021年第一批公开招聘岗位设置表

| 序号 | 部门 | 所需岗位 | 数量 | 所学专业 | 学历学位、专业技术职务 | 岗位要求 | 户籍要求 | 岗位级别 |
|----|-------|----------|----|---------|-------------|---|------|----------|
| 1 | 管弦系 | 小提琴专业教师 | 2 | 小提琴 | 博士研究生 | 1、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2、年龄不超过35岁（1986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 3、专业能力突出，学术水平较高； 4、能够胜任专业教学工作，团队合作意识强； 5、需有专业比赛获奖或丰富的艺术实践经历； 6、具有2年以上工作经历； 7、具有海外学习工作经历者优先。 | 详见注释 | 专技十级及以上 |
| 2 | 管弦系 | 萨克斯管专业教师 | 1 | 萨克斯管 | 博士研究生 | 1、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2、年龄不超过35岁（1986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 3、专业能力突出，学术水平较高； 4、能够胜任专业教学工作，团队合作意识强； 5、需有专业比赛获奖或丰富的艺术实践经历； 6、具有2年以上工作经历； 7、具有海外学习工作经历者优先。 | 详见注释 | 专技十级及以上 |
| 3 | 声乐歌剧系 | 美声专业教师 | 1 | 美声（男低音）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1、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2、年龄不超过30岁（1991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 3、业务精湛，专业能力过硬； 4、能够胜任专业教学工作，团队合作意识强； 5、在世界一流演出团体上演的知名歌剧、音乐剧中担任主要角色； 6、需有业内公认的重大比赛获奖和丰富的艺术实践经历； 7、具有2年以上工作经历； 8、具有海外学习工作经历者优先。 | 详见注释 | 专技十一级及以上 |

中国音乐学院2021年第一批公开招聘岗位设置表

| 序号 | 部门 | 所需岗位 | 数量 | 所学专业 | 学历学位、专业技术职务 | 岗位要求 | 户籍要求 | 岗位级别 |
|----|-------------|-----------------|----|----------|-------------|---|--------|----------|
| 4 | 中国乐派高精尖创新中心 | 管理人员 | 2 | 人文社科相关专业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1、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2、具有扎实的文字功底和一定的学术研究水平； 3、具有较好的组织协调及沟通能力； 4、具有参与重大项目或活动的经验； 5、具有2年以上高等院校工作经历； 6、音乐学、教育学相关专业优先。 | 北京常住户口 | 管理九级及以上 |
| 5 | | 中国乐派理论研究人员（教师岗） | 2 | 人文社科相关专业 | 博士研究生 | 1、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2、具有扎实的专业功底和学术研究水平； 3、具有开阔的视野和跨学科研究能力； 4、具有高校或研究机构工作经历者优先； 5、具有海外留学经历者优先。 | 详见注释 | 专技十级及以上 |
| 6 | 附中 | 视唱练耳专业教师 | 1 | 视唱练耳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1、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2、具有专业音乐院校的学历、学位背景； 3、具有扎实的学科素养和专业知识； 4、具有教师资格证； 5、具有2年以上视唱练耳教学经验。 | 北京常住户口 | 专技十一级及以上 |
| 7 | | 古筝专业课教师 | 1 | 古筝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1、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2、具有专业音乐院校的学历、学位背景； 3、具有扎实的学科素养和专业知识； 4、在国内专业重大音乐赛事中获重要奖项； 5、具有教师资格证； 6、具备相应专业教学经验。 | 北京常住户口 | 专技十一级及以上 |

注释：1. 海外高校毕业的，需获得教育部认证。非京留学归国人员需满足教育部留学回国人员申请在京就业落户的各项要求，并提供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等相关材料；2. 博士后流动站研究人员，须符合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关于进京落户的条件和要求；3. 国内非京应届需满足：①非北京常住户口的硕士研究生出生日期应是1991年1月1日以后的；②非北京常住户口的博士研究生出生日期应是1986年1月1日以后的；③非北京常住户口的应届毕业生还须为2021年毕业的统招、按时毕业并取得学历学位、在校学习期间未与任何单位存在劳动（录用、聘用）关系、未缴纳职工社会保险、正常派遣；4. 非北京常住户口应聘人员的录用以学校的进京指标和上级的审核批复为准。